

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0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08月18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开炳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2025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——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的有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董事会席位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（备案）登记事项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、有效性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由5名增至7名，增加的两名董事为一名独立董事、一名职工代表董事（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），独立董事人数由2名增加至3名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中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的要求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

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的日常治理需求与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对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为客观反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分析和评估，经减值测试后，公司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损失迹象。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损失。2025 年半年度公司计提(含转回)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748.75 万元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备查文件：

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8 日